

政務官給與標準表〈附件二〉

書籍目錄：研究報告彙編

書名：考試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專案小組研究報告彙編

目錄：壹、研究報告

章節：十二、政務官待遇之研究

附件二

政務官給與標準表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職 務	月 支		費 合 計
	月 俸	公 費	
行政、司法、考試、監察四院院長	六九、三六〇	一七七、四一〇	二四六、七七〇
行政、司法、考試、監察四院副院長	六九、三六〇	九〇、七一〇	一六〇、〇七〇
各部部长及其相當職務	六九、三六〇	七三、三七〇	一四二、七三〇
各部政務次長及其相當職務	照簡任第十四職等人員待遇支給。		
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、各省政府委員	照簡任第十三職等年功俸三級人員待遇支給。		

註：1. 表列月俸、公費係按法定給與三六·七倍計算。

2. 表列公費數額含八十四年度眷屬實物代金一大口併入數額五七〇元。

3. 本表自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一日起實施。